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文件

濮环办〔2021〕2号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关于成立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动员大会精神，配合全市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活动，在全局营造法治政府建设良好氛围，不断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向纵深推进。根据濮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《关于印发〈濮阳市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濮法政〔2020〕6号）要求，为确保创建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，经研究决定成立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支佰文

副组长：张存印 胡超增 常继省 张 静 刘灿营

刘树会 杜胜明 李玉玲 宋俊生
成 员：张操墨 高海潮 李 靖 赵万里 李树强
刘晓丽 赵 瞳 刘建超 李保莹 杨学朝
张 勇 王 旭 程树真 王淑婷 何 鹏
李英杰 高昆轮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法规科，常继省（兼）任办公室主任，刘晓丽任办公室副主任，成员：闫鸣亚、王哲、刘利停。办公室主要职责：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组织、协调、指导市生态环境局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；制定创建工作方案和工作台账；收集各类创建材料，并负责审核上报；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联 系 人：刘晓丽

联系电话：0393-6667602 15039313289

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29日印发